

在西安咸阳机场候机的时候,看到有一家店在卖茯茶,就买了一块茶砖。此前一天,在西安逗留,当地朋友知道我爱喝茶,说要带我去一个茯茶小镇。这个茯茶,我没有喝过,只知道它是六大茶类中的黑茶。黑茶是边茶的一种,我以前喝过四川雅安的茶,茶砖是黑乎乎的,茶汤也是黑乎乎的,喝了有刮油和减肥的功效。虽然如此,还是喝得少,茯茶那次去西安,因为行程仓促,茯茶小镇便没去成,当然这也没什么可遗憾的,总觉得一切都是机缘,不要紧。而又在机场遇上茯茶,便买一块茶回来喝。

在店里,看到有一块解开的茶样,上面长了毛。服务员介绍,这是金花。泾渭茯茶的珍贵,便在于此金花。这倒是很独特。金花是一种菌,学名叫冠突散囊菌。而据说这个茯茶的金花,是很有健康价值的,泾渭茯茶传承六百余年,特意让茶叶长出金花来,是一项难得的非遗传技艺。要不是服务员介绍,我还真不敢喝这样长了毛的茶。要是回了家去,解了茶,看见茶叶长毛,草率弃之,岂不可惜。

在西安,记忆深刻的还有碑林

博物馆。我不曾学习书法,却也沉浸其中,静气顿生。后来去逛古玩市场,见到很多小摊上都有卖拓片的,就买了两种。这也是很有意思的。在别的城市,步行街商业街之类的地方,没见过卖拓片的。西安到底还是古都。便买了《苦笋赋》还是什么,也只是随手买一个留作纪念的东西。黄庭坚喜欢吃苦笋,我也酷爱吃笋,仅此而已。

回来后,把《苦笋赋》摊开看看,并把茯茶解煮了一壶,慢慢地吃茶。想到书架上应该有一本贾平凹的散文,随手取了闲翻。这是2000年6月浙江文艺出版社出版的《平凹散文》,责任编辑王逸芳。书的内容,分自然、玩物、纪游、世相、人物、往事、谈艺、序跋诸辑。闲翻的时候,有两个想法:一是贾平凹生于1952年,这本书出版时,他是48岁。一个作家的文章,对照他的年龄读来,便有不同的感受。我买了这本书的时候,还只有20岁,读过一遍就放在书架上了。二十多年过去,这一回才拿起来重读了

金花帖

周华诚



金花帖

几篇。一本书的意义,到底是什么呢?说不清楚。二是读一本老书,就好像遇见老朋友一样。随着时间的推移,许多书里的作家慢慢认识或熟悉起来;但还是觉得,在文字里重逢比较好。在西安的城墙下面坐着,喝一瓶啤酒,吃一碗羊肉泡馍,也觉得是在读一篇散文。

喝着黑茶的时候,起身取了几粒板栗。板栗煮熟,烫手,味甘,是很好的茶食。板栗这个东西,我是很珍惜的,因为母亲曾在大热天里,钻进竹林里去拾捡,积攒一大袋子留给我们吃。有一年,板栗吃了大半,另一半留在冰箱里忘了。时间一长再取出时,已经坏了,只能丢掉。我觉得实在可惜。这个可惜,是因为有母亲的心意在那里。一丝一缕,一粟一粟,因为有了心意而变得不一样。世上的每一样东西,都是费了好大功夫才到了我们面前。一棵青菜,一根萝卜,单论价钱,都是不值一提的,但如果是父母种的,你就会知道那有多么不容易。我跟着父亲,去地里

一进腊月天,故乡的人们就忙着杀年猪了。杀年猪,常是庄户人家一年到头最要紧也是最快活的一件事。山民们总得挑个好日子,请来几个汉子。随着杀猪匠背着各式刀具“叮叮当当”走进门,几个壮汉早已摩拳擦掌跃跃欲试了。主人家照例打开猪圈,把肥猪引到圈外。猪可能并未意识到末日的来临,出了猪圈,突然发现自己一直很满意的天地外面,居然还有如此精彩的一个世界,会一下子茫然不知所措,看看这里,望望那里,哼哼唧唧,还饶有兴趣地用嘴拱一畦白菜或一块青石板。等它突然反应过来,耳朵和尾巴早已被壮汉们擒住,被人七手八脚按上了屠案。只有这时,猪才意识到宿命的悲哀,突然歇斯底里地尖声嚎叫。猪们对这个世界的彻底绝望,都化为那一声嘹亮的挽歌。大概这世间所有的生命,面对生命的流逝,都和人一样,充满了彻骨的悲痛。

杀年猪

陈利生

杀猪匠可不管这些呢,操起明晃晃的尖刀,往猪脖子猛力一扎,眨眼工夫,猪便没了声息,直挺挺地躺在了屠案上。一会儿,大肥猪被泡在了滚烫的开水里。匠人一手抓耳朵,一手持刮刀,扯鼻、吹气,翻来覆去几个来回,猪毛就褪净了,转眼间,黑猪变成了白猪。破肚、开膛、理肠、剁肉,两大筐白肉就摆在了堂屋正中。主人家的狗在屠案边不离左右地转悠着,倒是幸灾乐祸,为的是能吃上一点偶尔掉在地上的碎骨碎肉。顽皮的孩子们将猪的膀胱拿来吹气,那可是上好的气球呢。

杀了大年猪,自然要庆贺一番。“杀猪宴”就摆在堂屋中间。要请人来吃肉啦!叔伯长辈要请,邻里好友要请,村里德高望重的长者要请,有点墨水能侃三国的更要请。不为别的,就图个大家到一块儿说说话,尽尽兴呀!

主人家的女人们早已在厨房内忙上忙下了,灶旁不时传来炒菜的声响。灶旁的火塘中炖着炖猪肉,散发出一阵阵诱人的香味。客人都到齐了,菜一盘接一盘地上,从猪肉到猪血,猪肝到猪肚,新拔的蒜苗切得细碎撒在上面,显得愈发青翠,外加鲜红的干辣椒炒成的炒精肉,满满盈盈一大桌,呈现出饕餮的辉煌。好客的男主人不停地筛酒,客人们不停地互相劝酒,两杯三杯自酿的土烧下肚,火盆里的炭火便有些飘忽,客人的目光便有些迷离。

年猪一般是不卖钱的,留着自家吃。可一家几口人,一下子哪里吃得掉一口大肥猪呢。主人家将大块的肉,整只的猪腿等腌在了大缸里,做成咸肉或火腿之类的腌制品。这也是庄户人家的“粮食”呀!

年关边,几乎天天都能听见猪的嚎叫声。猪们那最后的挽歌总是异常地嘹亮和绵长,当一只猪的歌声渐渐消隐,而另一首挽歌,会在村庄的另一个角落里响起,此起彼伏。那些天里,村庄上空总是弥漫着一股浓浓的肉香。正是猪们的引吭高歌,绵延了庄户人家一个又一个滋润的日子。



夜光杯

戴红领巾的狼毒花

龙仁青

学校放了暑假,达央从学校回到家乡的路上遇见了自己的伯伯阿克玉妥,心里充满了意外和愉悦。阿克玉妥学识渊博,有什么问题向他请教,他几乎都能回答。他还会讲好多故事,那些故事有趣、好玩,故事的背后又往往蕴含着许多道理。达央特别喜欢跟阿克玉妥在一起。原本他就想好,在这个假期里,除了完成假期作业,剩下的时间就跟着阿克玉妥一起玩,听他讲故事,跟他去采药。没想到放假的头一天在路上就遇见了他。一个愉快的假期就这样开启啦!

达央对阿克玉妥用意念供花的仪式很好奇。与阿克玉妥并肩走在路上,便不断追问阿克玉妥是怎么做的,阿克玉妥便停下来,看着达央的眼睛,认真地说:“其实也没什么仪式,只需要一点点对自我的要求。首先,身体、语言和自己的心意要一致,也就是说,你手上做的,嘴上说的和心里想的是一回事儿,这事儿一定是善良的,而不是自私自利的。还有就是,你一定要明白那些花儿是没有主人的。如果花儿有主人,你说你要去供

生如此遐想,并非珍惜母亲做鞋的艰辛,而是渴望一种穿上白跑鞋时的飒爽。跑步时我还想,不如和哥哥一起养兔子吧。那两只跑鞋四块钱,养大一只烟青兔,拿去集市上卖掉,有五毛利润,养十只就是五块钱。还等什么,捉兔兔,砌

跑步时的遐想

李新章

兔子棚,买较鞋,做兔子竹门、竹笼,自己动手养起来。每天放学跑得更快、更着急、更充实了,跑回家了,得赶在天黑之前,去田埂、塘涂、荒滩上挑满满一花袋的鲜嫩兔子草,喂在兔棚的竹笼子里,看兔儿津津有味地咀嚼。卖了兔,即刻去百货店买了白跑鞋,我终于如愿以偿。穿上白跑鞋就是拉风,跑步更疯狂,更肆无忌惮了。几十年后,我爱上晨跑。从三公里到五公里,再到十公里。从九分配到八分配,再跑进六分配。多巴胺的分泌不看年龄,我无需刻意咬牙坚持,每一个步频、每一圈循环,都是愉悦,充满遐想的。我的心率像悦耳的钢琴曲,从开始

拔萝卜,欢喜地拿回来洗干净了,带到杭州来,觉得无比珍惜。

一方茯茶,小小的,只有二百克,可以喝好长一段时间。没有多买。多买而喝不完,就是浪费。一本书呢,二十年前读过的,已是纸页泛黄,又搬了好多次家,也不会轻易丢掉。人一辈子,能享用的东西其实也有限,用不了太多的东西,而一样东西到了自己手中,就觉得是一种机缘,自应当好好对待才是。

记得前不久,去一位老师的办公室里,他的沙发上摊了一长溜的旧书,是二三十年前陆陆续续从旧书店搜罗起来的各省风物志。他很珍惜这些书。我也好几年没有见他了。在他那里喝茶,说到这些书,聊到这些年的社会变化,他感叹了一句:“有的东西不值钱了,但我们依然热爱它。”

相比很多价格奇贵的茶,黑茶算是很便宜的了。可是,一样要认真地感受这茶汤的滋味。喝茶的时候,想到母亲,又想到板栗和板栗树。坐在板栗树下的小茶室喝茶,应该会有滋味。又想到,松鼠在板栗树上奔跑,如履平地。人在世间行走,一路泥泞。

带院的房子老了,屋顶出现渗漏,不得不搬出去过渡,这样晚饭后就多出一件事:骑车去老房子喂猫。

两年前有只流浪猫,每到晚上饭点,绕到我家客厅的落地窗前:两脚撑地,竖起,前爪趴在窗台上:拍玻璃,眼巴巴地注视着我们喵喵叫,估计是走失的猫,或曾受人善待,见人不躲,女儿吵着要收养。但我坚持底线:不能进屋!散养在庭院里。

流浪猫可怜,每天为果腹奔波,风里雪里,雨里水里,平均寿命很短,往往只有几年,虽自由,代价却巨大,用命换自由,所以它们宁愿被圈养在家,饿了有投喂,病了去就医,老后有赡养,大概率可以“苟全性命”十余年。

我决定提高动物的品格:既给面包,也给自由。女儿同意了,有归属自我的报恩者;阿姨开心了,不必为毛孩子的毛烦恼了;我放心了,在庭院,隔着玻璃可以欣赏,不必担心猫身上的病菌。好比四人打麻将,四人都赢了!

如今孩子出国,晚上喂食轮到她。每次快到门前,我的脚步再轻,猫都能察觉到,小脸“一”字形侧着,贴伏地面,努力伸出移动门轮的空当,“喵喵喵”叫唤,然后一翻身,随着你的脚步,碎步同行。有时去晚了,猫就蹲在门柱上,遥遥在望。看到你由远而近,头一低,纵身一跃跃住树干,顺势溜着地,悄然无声。

门开了,猫仰脸于豁开处,待你跨进,它便蹭蹭你裤脚管,提醒你:我在!一转身,扭着屁股,熟门熟路引导你到猫碟前,告诉你这是投食区域。回头看看你,一跃而上猫抓板,翘起屁股,前爪伏地挠,这是兴奋时刻。当你立

在柜旁,从大罐里分食入盆,它又蹿到你的脚下,蹭你裤管“喵喵”叫,急不可待!当你将猫碟弯腰放在地上,它马上围拢过来,埋首嚼食。偶尔回头看看我,是否走了?因为一旦享受定时投喂,这只猫就丧失了战斗力,就不是流浪猫的对手。如果我放好猫食就走,蹲在附近窥视已久的流浪猫就会一跃而出抢食,家猫就识趣地躲在远处。如果连续一两周,那么流浪猫就会叠加,这里就成为罗马斗兽场。我不得不在院墙外来回散步,听视频

课程,虽然隔堵墙,听见视频里朗读声音,知道投喂者还在,流浪猫不敢前来。好比北京人的奥拓小车后窗,贴着大字标语:“别看我的个子小,我的大哥叫奥迪。”

它偶尔还会抬头,竖起耳朵,回头看,四周看,附近某处一定潜伏着觊觎的流浪猫,猫是靠听觉、嗅觉辨识世界的。凡有此表情,我更不敢走,靠开奥迪。碟舔净了,猫就走开,在院里逡巡闲逛,永远与你等距对视,你动它也动,最后一蹿,逃逸到足够安全的距离。猫有眼珠无眼白,看不见它狡黠时的盘算转动。受惊时会龇牙咧嘴,露出米粒红口小白牙,合拢就面无表情,蹲着,前爪支起坐后臀,昂首天外,一脸冷酷,此时你叫它唤它都置之度外,但不离不弃,这就是猫与你的疏离感,这就是它的独立性。

“不过在藏医学里,狼毒花也是一种难得的药材,有祛痰、消积、止痛等功能。还有就是,正是因为狼毒花有毒,咱们的祖先就利用它的这一特性发明生产出了与众不同的藏纸,藏纸就有了防止虫蛀鼠咬的功能。那

些写在藏纸上的古老典籍,就这样保存了下来。”

“哇,这么说,狼毒花也为藏族文化的传承和发展作出了贡献啊!”

“是啊,应该给狼毒花颁发一个最佳贡献奖。”

达央听了,连连点头,把自己脖子上的红领巾解下来,走到一束狼毒花跟前,像刚才的阿克玉妥一样俯下身,把自己的红领巾戴在一束狼毒花上,说:“我先给它挂个红。”说完,他站起身来,认真地看着眼前的狼毒花,满脸肃穆。狼毒花似乎不为所动,或者说它根本不需要什么奖赏,乘着盛夏这个美好的季节,自由开放是它的全部。它像刚才一样,随风摆动着,空气里充满了与紫丁香一样浓郁的芬芳。

站在一旁的阿克玉妥,看看眼前的狼毒花,又看看达央,对他道:“快快收拾好你的红领巾,咱们回家!”说着,转身向着家的方向走去。达央见了,急忙拿起戴在狼毒花上的红领巾,向着阿克玉妥的背影追了过去。



马仁青

婴戏图

沈嘉荣作

健康

七夕会